2026年美兰区区管道路绿化及公共绿地管养项目

（采购包2）

管养合同

采　购　人：海口市美兰区园林管理局

中标供应商：海南普庆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代 理 机 构：海南中明永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管养合同

甲方（采购人）：海口市美兰区园林管理局

乙方（中标供应商）：海南普庆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甲方经合法招标程序，确定乙方为甲方发包的管养服务项目中标供应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以及中标供应商承诺内容，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项目名称

2026 年美兰区区管道路绿化及公共绿地管养项目

第二条：承包内容

甲方将 2026 年美兰区区管道路绿化及公共绿地管养项目（采购包 2）承包给乙方（具体管养内容详见附表）。在合同期内，因国家建设需要征用、临时占用绿地、甲方管理需要或其他原因调整乙方管养绿化地段和管养级别时，管理养护的数量将可能会有所增减，费用也相应增减。管养费用根据实际接管数量进行相应增减，乙方须无条件服从。该地段管养人员由乙方根据管养工作要求进行安排，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不负赔偿责任。

第三条：本合同期限

服务期限：2026年 8 月22 日 --2027年 8 月21日

第四条：承包方式及经费

（一）承包方式：采用全包干的方式，即绿化管理养护任务包干、责任包干、经费包干的方式实行全承包：甲方将绿化管理养护任务及相应的经费按进度交给乙方，乙方按甲方的管理养护要求和标准组织管理养护工作，并接受甲方的指导、监督和检查验收。

（二）本合同金额：1,169,281.01 元，每月根据考评结果扣减经费后，按月拨付管养经费。甲方按《海口市美兰区园林管理局绿化养护考评管理办法》《海口市美兰区园林管理局绿化养护考评评分表》每月 15 日前完成对乙方上月绿化管养工作的检查考评后，乙方按月提供报账资料及发票，甲方按规定提交付款申请，由财政部门通过银行转账支付绿化管养费。

第五条：绿化管理养护工作要求

（一）绿化养护人员和机械配备：包括一线在岗绿化工人 13 人，其中，绿化管理养护所需的业务主管 1 人、初级以上园林或园艺专业技术人员 1 人，高空

作业人员 2 人，保证人员分工到位。公司要按规定为员工购买社保和意外险。配备油锯至少 6 把，高空锯至少 4 把，可用于运输园林垃圾的车辆 3 辆，水车 1 辆，高空作业车 1 辆。

(二)绿化管理养护工作要求:

1.绿化保洁：及时清理绿化作业过程中产生垃圾(如树枝、树叶、草屑等)，及时清理枯枝、断枝，保持绿化设施的清洁，及时清理乱涂写、乱张贴、乱悬挂。

2.灌溉、施肥：浇水应根据不同树木的特性、季节、土壤干湿程度确定，做到适时适量不遗漏，每次浇水要浇足浇透。为确保植物的正常生长发育,对树势较弱或生长迟缓的植物进行及时施肥。肥料以有机肥为主，化肥为辅，所施用的肥料不能产生厌恶性味道，一年施肥至少一次。

3.整形修剪：根据植物的生长发育要求、景观要求及安全要求等，对植物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修剪。灌木修剪整齐，有层次，无杂草。确保园林树木树冠基本正常，保证整条道路修剪手法一致，行道树分枝点保持在 2.8m 以上，无明显枯枝死杈，无影响架空线树枝，无影响车辆和行人通行的下垂枝。每 3 个月清理棕榈类植物的枯枝垂叶和摘除干椰果 1 次，并进行日常巡查，及时清理突然产生的下垂枝及危险的椰子果，防止掉落伤及行人和其他物体事件。每年压顶修剪不少于 400 株，具体修剪路段由采购人根据实际需求指定。

4.清除杂草及草坪复壮：及时清除行道树下、绿化带及人行道上的杂草，做到草坪覆盖率 90%以上，地被覆盖率 85%以上，除缀花草坪外草坪内杂草率不得超过 8%。

5.补植修复：对合同期内产生的缺株死树及时进行清理补栽，并保证补栽的苗木规格、种类统一。及时修补黄土裸露，补充缺损苗木。日常管养时发现正常老化植物或被人为破坏、盗窃、交通事故等造成绿化植物损坏的，要及时通报甲方并根据采购人的意见及时修复、补种。

6.扶正支撑：日常巡查发现树木倾斜时，应及时进行扶正(如因树木本身或立地条件限制不适宜扶正，且不存在安全隐患的，经采购人同意，可不进行扶正处理)。树木支撑材料在同一路段内应当统一，支撑方式规范，支撑牢固。

7.植物病虫害防治：配备专业人员，确保按相关操作规程执行，加强日常巡查，早发现、早处理，采取综合防治。及时做好植物病虫害的防治工作，以防为主，精心管养，增强植物抗病虫害能力。每次进行药物防治前，应将病虫害情况

及防治方案报给采购人批准。对已发生的病虫害要及时治理、防止蔓延和影响植物正常生长，最严重的危害率控制在10%以下。严禁使用国家及海南省禁止使用的农药。

8.树干涂白：为防虫防冻，美化街景，乔木粉刷石灰水全年1次，涂白高度要一致，涂1.2米高，涂抹均匀，确保石灰水与树干充分沾合，加强施工管理，避免外溅污染树穴及路面，如造成污染须进行清理。

9.绿地设施维护：管养路段及公共绿地范围内的所有园林设施（包括但不限于：铺装硬化、凉亭廊架、健身器材、坐凳座椅护栏、浇灌系统、其他情况）的维修更换。

10.绿化保护工作:进行绿地巡查,对破坏公园绿地及影响绿化景观的现象及时劝导和制止。若无法制止时应及时向甲方及公安部门等有权机关报告。若发现乙方私自破坏、非法占用绿地或许可其它人破坏、非法占用绿地,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

11.古树名木及后续资源日常管养：根据采购人临时工作要求做好管养片区内古树及后续资源修剪、杂草藤蔓清理等工作。

12.12345及数字城管平台工作：负责处理12345及城管平台等办件。

第六条:绿化管理养护质量标准及检查考评办法

(一)绿化管理养护质量标准按照《海口市城镇园林绿地养护管理标准》要求执行，此标准在合同期内因绿化管理要求需要重新修订或补充其他管理规定的，按新修订的办法执行。

(二)甲方采取定期检查与日常巡查相结合的办法,对乙方养护质量进行考评验收，发现问题乙方必须10日内整改完毕。

(三)乙方须按照养护技术要求，做好管养工作，如有种类，数量增减，须经甲方同意且在其指导监督下实施，并按中标单价核算增减费用。

第七条: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提交付款材料后，甲方及时审核并向财政部门提交申请。

2、甲方对乙方的养护工作进行全面的技术指导、监督，对乙方养护质量进行检查和验收。

3、甲方监督检查乙方对员工进行培训的情况，以提高绿化管养的技术水平。

4、乙方违反相关规定，发生重大安全事故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申请养护经费。

2、乙方须汇集、整理养护过程的技术资料，做好自检工作，听从甲方人员指挥，接受甲方的监督指导，配合甲方进行检查考评。并指定1名管理人员负责日常工作中的安排，以及与甲方的沟通等工作，每月5日前报送上月管养台账，遇节假日顺延。

3.对于甲方不定期或突发的关于绿化工作中的要求及工作任务，应积极配合执行，并在甲方规定的时限内完成。

4.为进一步美化城市风貌，乙方需对甲方指定重点路段的乔灌木进行造型修剪。

5.乙方安排专人作为“12345”及数字城管等投诉办件接件办件员，将人员姓名报甲方备案，按照《海口市美兰区12345热线工作运行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对于“12345”及数字城管投诉办件，应立即进行处理，并在办件规定时限内完成，每月5日前报送上月办件台账，遇节假日顺延。

6.乙方根据本合同所承担的管理管养任务需要及《劳动法》相关要求，为实际上岗人员办理工伤保险等社会保险手续。因作业人员的劳动、劳务关系产生的一切纠纷，与甲方无关，由乙方承担一切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实际上岗人员的劳动合同或协议(含其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记录或雇主责任险)等材料核实，若乙方不能提供的，甲方可责令该上岗作业人员退出作业，相应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7.乙方应为上岗工人购买由甲方规定样式的统一工作服，上岗作业需统一着装。

8.在特殊情况下(台风抢险救灾等工作)，乙方除应做好管辖地点的应急工作外，还应服从甲方的统一指挥和调动，根据甲方要求增加人员和设备等力量参加全区的抢险救灾工作。四级应急响应要求全员在岗，保持通讯畅通，不允许休假。除合同约定配备的管养人员和车辆设备外，三级应急响应增加应急人员10人，夹机1辆，挖机1辆，油锯高空锯3把，垃圾车3辆；二级应急响应增加应急人员20人，夹机2辆，挖机2辆，油锯高空锯5把，垃圾车5辆；一级应急响应增加应急人员30人，夹机4辆，挖机3辆，油锯高空锯10把，垃圾车10辆。

如有其他需求，则根据应急工作需要及甲方要求另行增补。应急工作内容及应急经费根据台风情况另行协定。

9. 如区政府有重大活动或任务情况下，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统一指挥和调动。

10. 如有管理管养工作在繁华地段进行，乙方自行解决车辆通行问题。

11. 严格遵守和执行有关安全施工和文明施工规定，乙方须为作业人员购买意外险，如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承担相关责任，并承担一切费用。

12. 乙方不得将绿化管理管养工作转包、分包，一经发现，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3. 乙方必须为管养维护范围内的道路绿化及公共绿地管养树木购买公众责任险，且将该保险凭证向采购人报备(投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因自然灾害导致的椰子果、树枝、枯枝、树叶掉落或绿化工人在打草、打药、修剪树木等绿化管养作业时导致意外事故造成第三者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若甲方已先行委托第三方公司代买公众责任险，乙方合同签订后将中标区域内的相关保险费用支付给第三方公司。若本合同出现服务期满需延期的情况，公众责任险按照甲方要求相应延期购买。

14. 人员及设备更换管理要求：乙方拟派至本项目的所有管理人员、技术人员、一线作业人员及投入的各类养护车辆、机械设备，为项目固定配置。乙方如需更换、调换、增减上述人员及设备，必须提前向甲方备案，说明更换原因、替换人员资质、替换设备参数等信息，乙方不得擅自更换、调换项目在岗人员及在用设备，不得私自缩减人员、设备配置数量规格。

第八条:违约责任

(一)因财政部门审核或非甲方原因导致的延迟付款的,不视为甲方违约。

(二)甲方在未提前通知乙方的情况下逾期超过 10 个工作日未进行每月验收的,经乙方书面催促后 5 个工作日仍未完成每月验收,视为验收合格。

(三)甲方每月根据《绿化管养考评评分标准》进行管养考核打分，若评核时发现属于上月考评未整改问题，本月扣分翻倍，以此类推。考评得分 90 分（含）以上的不扣减管养经费，89-85 分（含）的扣减当月养护经费 3%，85 分以下的在扣减 3%的基础上每减少 1 分扣减当月养护经费 1%。服务期内有 2 次考核低于 60 分的中止合同。

(四)甲方 12 月底进行集中检查乔木涂白情况，未完成该项工作的扣减管养

费 10000 元，并要求乙方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整改工作，否则继续扣减管养费直至整改完成为止；合同期内产生的缺株死树 1 个月内未能及时补植的，每株扣减管养费 1000 元，因管养不到位造成灌木地被枯死未及时补植的，每平方米扣减管养费 50 元；合同期内未完成树木压顶修剪的，每株扣减管养费 500 元。

(五)乙方对于“12345”及数字城管投诉板件处理不及时的或台账上报不及时的，一次扣除当月管养经费 1000 元；经甲方催促 10 日内未缴纳水、电费用的，扣减当月管养费 1000 元；若因管理不到位被媒体曝光或者上级通报批评的，一次扣除当月管养经费 5000 元。

(六)在特殊情况下(如防风应急抢险等工作)，乙方应急工作人员或应急车辆设备不及时到位的，每少一人或一辆（台）车辆设备扣除当月管养经费 3000 元。

(七)乙方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地方性规定，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由乙方承担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八）乙方投入的机械、工具、技术、人力等资源无法满足合同管养要求、无法保障养护质量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全部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九）若乙方将本合同约定的绿化管理养护任务转包或分包给第三者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中标价)的 20%作为违约金。

（十）若乙方擅自更换项目在岗人员或配置车辆设备的，每次扣减当月管养经费 2000 元；年度累计出现 3 次及以上违规更换行为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由此造成的项目养护质量下降、整改成本、经济损失及不良影响，全部由乙方承担。

第九条:接管与移交

(一)接管：为做好合同期内的管养工作，乙方入场前，甲乙双方共同清点管养范围内数量、面积的交接工作。

(二)移交：养护期满，乙方应积极主动配合与新接管单位办理移交手续。如果乙方不配合移交，应当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第十条:其他

(一)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都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二)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乙方对植物数量有异议或发现道路有缺少的，甲乙双方派员现场清点，再根据清点的数量签订补充协议；如受下一年度招标工作时间影响或因其他原因需顺延服务期限，需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执行。

(三)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1.招标文件、澄清和答疑文件等；2.乙方投标文件、响应文件等；3.乙方书面承诺等；4.中标或成交通知书等；5.乙方参与抢险救灾工作的协议等。

(四)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在出现下列情况时终止。

1、出现合同中列出的终止事由；2、因政府体制改革需要终止合同的；3、法律规定的终止事由。

(四)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乙方各执贰份，代理方执壹份。

附件：1.公司营业执照

2.中标通知书

3.管养工作报价清单表

4.管养绿化明细表

5.项目人员配置表

6.项目车辆设备情况表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乙方：海南普庆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开户名：海南普庆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亚政务中心支行

账　　号：2201076809200054514

代 理 机 构：
（盖章签名）

签订日期：2026年 7 月31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0200MA5RHW7A7R

营业执照

(副 本) (2-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海南普庆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丁海娟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旅游业务；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消运）；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公路管理与养护；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公路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规划设计管理；土石方工程施工；对外承包工程；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农业机械租赁；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酒店管理；物业管理；日用品销售；旅行社服务网点旅游招徕、咨询服务；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农林牧渔业废弃物综合利用；养老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城市绿化管理；市政设施管理；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业设计服务；水污染治理；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注册资本　壹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7年06月29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　　所　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迎宾路迎宾路壹号1栋1号楼7层707号房（仅限办公场所使用）

登记机关　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商事登记专用章

2021年 08月 06日

琼01151584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 中标通知书

海南省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

采购编号：[HNZM]20260700001[GK]
包编号：2

海南普庆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海南中明永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海口市美兰区园林管理局的委托，就2026年美兰区区管道路绿化及公共绿地管养项目（采购项目编号：[HNZM]20260700001[GK]，采购计划批复号：460108-2026-JHSP-00027）采用公开招标进行采购，经规定采购程序，贵公司为本项目中标人，中标报价为C13030000-园林绿化管理服务（总价）：1169281.01元。中标项目内容详见《中标一览表》。

请贵公司于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中标通知书应当于同日发出）5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单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招标文件与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为合同的组成部分）。特此通知。

中标一览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编号及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单位	服务标准	金额（元）
2-1	C13030000 园林绿化管理服务	C13030000-园林绿化管理服务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严格按照招标需求执行。		12个月	元/年		1,169,281.01

※具体内容详见投标文件

中标公司联系人：	丁亚思
联系电话：	18370502016
联系地址：	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迎宾路迎宾路壹号 1 栋 1 号楼 7 层 707 号房
用户单位：	海口市美兰区园林管理局
联系人：	吴庆
联系电话：	0898-65325102
联系地址：	海口市美兰区琼山大道江东永泰花苑办公区510室

海南中明尔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 月29日

3. 管养工作报价清单表

2026年美兰区区管道路绿化及公共绿地管养项目-采购包2　工程（主城区片区）

投标总价

投　标　人：海南普庆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2026 年 7 月 22 日

封—3

投 标 总 价

招　　标　　人：　海口市美兰区园林管理局

工　程　名　称：　2026年美兰区区管道路绿化及公共绿地管养项目-采购包2（主城区片区）

投标总价（小写）：　1,169,281.01

（大写）：　壹佰壹拾陆万玖仟贰佰捌拾壹元零分

投　标　人：　海南普庆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庞丽萍　郑彦波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编制时间：　2026　年　7　月　22　日

庞—3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2026年美兰区区管道路绿化及公共绿地管养项目-采购包2（主城区片区）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汇总内容	金额(元)	其中：暂估价(元)
一	分部分项工程费	955679.82	
二	措施项目费	44356.36	
1	施工单价措施项目费		
2	施工总价措施项目费	44356.36	
2.1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40135.34	
2.2	其中：雨季施工增加费	2386.48	
2.3	其中：夜间施工增加费	883.88	
2.4	其中：检验试验配合费	950.66	
三	其他项目费		-
3.1	其中：暂列金额		-
3.2	其中：暂估价		-
3.3	其中：计日工		-
3.4	其中：总承包服务费		-
四	规费	72698.69	-
4.1	其中：垃圾处置费		-
4.2	其中：社保费	72698.69	-
五	税金	96546.14	-
投标报价合计=一+二+三+四+五		1,169,281.01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2026年美兰区区管道路绿化及公共绿地管养项目 采购包2（主城区片区）　　标段：2026年美兰区区管道路绿化及公共绿地管养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整个项目					955679.82	
1	050102004001	棕榈类养护	1. 种类：棕榈类乔木 2. 规格：[illegible]10cm以内 3. 养护类型、等级：日常养护，三级 4. 养护期：[illegible]	株	1369	38.19	52692.81	
2	050102001003	乔木养护	1. [illegible] 2. 规格：胸径[illegible]cm以内 3. 养护类型、等级：日常养护，三级 4. 养护期：12个月	株	10190	31.28	349313.2	
3	050102002001	灌木养护	1. 种类：灌木 2. 规格：冠从高150cm以下 3. 养护类型、等级：日常养护，三级 4. 养护期：12个月	株	1591	7.87	12521.17	
4	050102002002	片栽植物养护	1. 种类：片栽植物 2. 规格：株高或蓬径80cm以下 3. 养护类型、等级：日常养护，三级 4. 养护期：12个月	m2	55504.31	4.87	270305.99	
5	050102012001	草皮养护	1. 种类：草皮 2. 养护类型、等级：日常养护，三级 3. 养护期：12个月	m2	78053.79	3.47	270846.65	
		措施项目						
本页小计							955679.82	
合　计							955679.82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标段：2026年美兰区区管道路

工程名称：2026年美兰区区管道路绿化及公共绿地管养项目 采 绿化及公共绿地管养项目-采购包2（主城区片区）

购包2（主城区片区）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元）	调整费率（%）	调整后金额（元）	备注
1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基本部分			33446.12			
2	1.1.1	综合价3000万元以内（含本数）	综合价含主设(3千万元以内部分)-甲供主材费(3千万元以内部分)-甲供设备费(3千万元以内部分)	3.87	33446.12			
3	1.1.2	综合价3000万元~1亿元以内（含本数）	综合价含主设(3千万元~1亿元以内部分)-甲供主材费(3千万元~1亿元以内部分)-甲供设备费(3千万元~1亿元以内部分)	2.32				
4	1.1.3	综合价1亿元以上	综合价含主设(1亿元以上部分)-甲供主材费(1亿元以上部分)-甲供设备费(1亿元以上部分)	1.55				
5	1.2	安全文明施工费（浮动奖励部分）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基本费	20	6689.22			
6	1.3	夜间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单价措施项目人工费-人工价差-分部分项机上人工费-单价措施机上人工费-机上人工价差	0.2	883.88			
7	1.4	雨季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单价措施项目人工费-人工价差+分部分项机上人工费+单价措施机上人工费-机上人工价差	0.51	2386.48			
8	1.5	检验试验配合费	综合价含主设-甲供主材费-甲供设备费	0.11	950.66			
合　计					44356.36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1.“项目名称”可根据海南省现行的计价定额设置。

2.按施工方案计算的措施费，若无“计算基础”和“费率”的数值，也可只填“金额”数值，但应在备注栏说明施工方案出处或计算方法。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illegible]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结算金额（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2	暂估价			
2.1	材料暂估价			
2.2	专业工程暂估价			
3	计日工			
4	总承包服务费			
合计		[illegible]		





附列名册可查此

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及调整表

工程名称：2020年第三区区管道路段花及全光缆抢险项目　　标段：2020年第三区区管道路段花及全光缆抢险项目　　第　页　共　页

序号	材料（工程设备）名称、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暂估单价（元）		调整单价（元）		备注
			发包	报送	发包	报送	发包	报送	
合计									

注：1.此表由招标人填列“暂估单价”，并在备注栏说明暂估价的材料、工程设备拟用在哪些清单项目上，投标人应将上述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计入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报价中

表一12—2

专业工程暂估价及结算价表

工程名称：2026年美兰区区管道路绿化及公共绿地管养项目采购包2（主城区片区）　　标段：2026年美兰区区管道路绿化及公共绿地管养项目采购包2（主城区片区）　　第　页　共　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暂估金额（元）	结算金额（元）	差额±（元）	备注
1						
合　计						—

注：此表“暂估金额”由招标人填写，投标人应将“暂估金额”计入投标总价中，结算时按合同约定结算金额填写。

表—12—1

计 日 工 表

工程名称：2026年秦三区区营道路提升及公共绿地景观提升 采购包2（主城区片区）　　标段：2026年秦三区区营道路提升及公共绿地景观提升 采购包2（主城区片区）　　第 1 页 共 1 页

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暂定数量	实际数量	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暂定	实际
1	人工						
2	材料						
3	机械						
总　　计							

注：此表项目名称、暂定数量由招标人填写，编制招标控制价时，单价由招标人按有关计价规定确定；投标时，单价由投标人自主报价，按暂定数量计算合价计入投标总价中，结算时，按发承包双方确认的实际数量计算合价。

表—12—1

总承包服务费计价表

工程名称：2026年美兰区区管道路绿化及公共绿地管养项目（主城区片区）　　标段：2026年美兰区区管道路绿化及公共绿地管养项目-采购包2（主城区片区）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价值（元）	服务内容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
1						
合　计						

注：此表项目名称、服务内容由招标人填写，编制招标控制价时，费率及金额由招标人按有关计价规定确定；投标时，费率及金额由投标人自主报价，计入投标总价中。

表—12—5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工程名称：2026年美兰区区管道路绿化及公共绿地管养项目-采购包2（主城区片区）

标段：2026年美兰区区管道路绿化及公共绿地管养项目-采购包2（主城区片区）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计算基数	计算费率(%)	金额（元）
1	规费	其中：垃圾处置费+其中：社保费	D1 + D2		72698.69
1.1	其中：垃圾处置费				
1.2	其中：社保费	(分部分项定额人工费+单价措施定额人工费+分部分项定额机上人工费+单价措施定额机上人工费)*0.7	(FBFX_DERGF+DJCS_DERGF+FBFX_DEJSRGF+DJCS_DEJSRGF)*0.7	23.5	72698.69
2	税金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	A+B+C+D	9	96546.14
合计					169244.83

编制人（造价人员）：

复核人（造价工程师）：

注：“项目名称”可根据海南省现行的计价定额设置.

4. 管养绿化明细表

2026年美兰区区管道路绿化及公共绿地管养绿化明细表（主城区片区）

编号	道路名称	道路起止	灌木面积（㎡）	乔木数量（株）	草坪面积（㎡）	棕榈类数量（株）	一级养护（月）	备注
1	金园路	蓝天路-五指山南路		8			7	
2	金水路	海府路-和平北路		77			77	
3	联北路	蓝天路-五指山南路		19			19	
4	联兴街	海府路-联盟路		9			9	
5	振南路	三指山南路-南宝路		50		33	17	
6	振联路	蓝天路-金牌大道		13			13	
7	南宝路	海秀东路-蓝天路		39	5		39	
8	大英路	南宝路-五指山南路					3	
9	五指山横路	五指山南路-东风门		26			26	
10	东观南路	海府路-五指山南路				9		
11	白坡一路	南大桥北-白坡社区		29			29	
12	白坡二路	西沙路-白坡一路丁字路口		14			14	
13	五指山路	海秀东路至蓝天路口	170	428		1	262	
14	蓝天路	海秀东路至海府路	572	649	21	282	16	
15	西沙路	南大桥至蓝天路					190	
16	国宾酒店-海悦大厦（白坡一横街）	国宾酒店-海悦大厦		6			6	
17	东湖里	五指山路-海府路		20			17	
18	大英村公庙前	大英村公庙前					2	
19	白坡里东二街	海秀东路-军区干部疗养所		2			2	
20	五指山南路	蓝天路至国兴大道	480	450			112	
21	大英山东一路	蓝天路-国兴大道	565	116		18	64	
22	大英山东二路（嘉华路）	蓝天路-国兴大道	2342.8	566.25	109		242	
23	大英山东三路（大英山七路）	大英山东一街-国兴大道	599	316	13	26	41	
24	大英山东四路（大英山八路）	大英山东一街-国兴大道	652.69	543.01	24	13	100	
25	大英山西三路（美兰）	蓝天路-国兴大道	250	208	0	0	100	
26	大英山西四路（美兰）	蓝天路-国兴大道	1066.62	147	154	1	99	
27	大英山东一街（含龙岐规划三路）	海府路-五指山南路	2000	546	55	109	242	
28	大英山西二街（大英山二街）	五指山南路-西沙路		4960.43	5		286	
29	大英山东三街	大英山东四路-五指山南路		165			165	
30	大英山东二街	大英山东四路-五指山南路					201	
31	大英山西六路	大英山西二街-国兴大道		99			44	
32	大英山西五路	大英山西二街-国兴大道		53			53	
33	大英山西三街	大英山西三路-大英山西四路					56	
34	美舍中路（滨河一、二横路）	群上路美舍河桥-振兴南路		32			32	
35	振兴南路	海府二横路-海府一横路		1416.4	10		253	
36	白龙南一横路	振兴南路-白龙南路		159.5			55	
37	白龙南二横路	振兴南路-白龙南路		36			36	
38	白龙南三横路	振兴南路-白龙南路		59			59	
39	白龙南四横路	振兴南路-白龙南路					71	
40	下洋路（省检察院南院宿舍路）	振兴南路-省检察院南院宿舍		73		9	34	

1	锦绣路	锦绣路-锦绣路	1463.3	140		1	126
2	锦绣路	锦绣路-锦绣路		155			190
3	锦绣路	锦绣路至锦绣路	1990	220		2	197
4	锦绣横路	锦绣路-滨江路	184	240.4			140
5	锦绣东路	锦绣路-滨江路	116	320.3	10		112
6	学府路	滨江路至锦绣路		122			87
7	花溪园	白龙新村对面	215.3	462.3	28		269
8	香樟东门绿地	滨江路香樟东门旁	11398	4600	162	5	308
9	群上村横街	锦绣横路-海湖一横		11			11
10	锦含下村西街	青年路-锦含下村横		25			25
11	锦含上村东街	朝阳路-群上路		14		1	14

81	晋群街	群上路-美舍名家小区后门		14			29	
82	下贤二村门口至村庙路段	青年路下贤二村至流水坡村		19		7		
83	美舍下村横街	美舍下村西街-美舍上村西街		7			7	
84	渡头村南街	美舍下村横街		12			12	
85	渡头村东街	青年路-消防救援站		4			4	
86	晋江街教师村门前路	晋江街教师村门前路					2	
87	南都商务酒店旁路	白龙南路美舍小区旁					3	
88	美兰板桥路	文明东路-白沙坊路		311.6		22	49	
89	美兰板桥横路	白龙北路-锦扬幼儿	434.1	288.3	5		27	
90	文滨路	文明东路-山内一里新村	215	1000			33	
91	山内一里路	山内花园前-山内公		22			22	
92	岭下村绿地	岭下村内		900				
93	文明东路北侧（武警医院旁）绿地	武警医院大门旁		300	110			
94	美舍路	七中-白龙南路	1562	391			82	
95	文明东路	白龙路至和平北路	2081.8	4699.9	71	135	500	
96	仙桥路	白龙北路-美舍河公		13			13	
97	白龙北路与长堤路交汇处街心公园	白龙北路拐角	607.1	650.5	22	20	37	
98	锦山里路	美舍路七中-和平北		19			19	
99	山内三街	山内三街		6			6	
100	滨岭巷	板桥横路-滨江路		3			3	
101	琼苑路	海府路-琼苑路绿地	769.9	187.1		6	73	
102	和平鸽绿地	和平南路和海府路交叉路口	690	200	9	18	8	
103	和平南横路	和平南路-村庙		3			3	
104	和平南横巷	和平南路-小巷		36			36	
105	白龙斜坡绿地	白龙南与海府路交界	365	965	21	2	19	
106	文体街	文明东路-羽毛球馆		6		1	2	
107	和平南街道办事处门前路	美舍路-和平南街道		29		3	29	
108	博爱南路东侧（含三角池项目绿化）	东升楼-长堤路	52.7	1534.5		49	32	
109	文联路	文明东路-山内一里新村		30			30	
110	南联路	和平南路-中宜大厦		10			10	
111	文明中路	文明东天桥-文联路		85		51	34	
112	长振路（21小花池）绿地	21小旁	44.6					
113	老城区绿化彩化示范点	文联路-海塘小区	105		50			
114	田边路19号至83号	田边路19号至83号		2			2	
115	文明一路65号至塘边路1号	文明一路65号至塘边路1号		12			12	
116	水巷口一横路	水巷口一横路		3			3	
117	沿昌装饰材料公司路	沿昌装饰材料公司路		15	3	11	4	
118	博爱南横路	南联路-博爱南路		4			4	
119	三亚上街公庙前	和平北路-三亚上街		2			2	
120	和平园绿地	和平桥两侧匝道绿地（和平北与长堤路交界）	5620	4916	21	65	109	
121	美群路（区住建局移交）	现状美群路-海府一横路	0	34	0	0	34	
122	龙岐绿地	龙岐雅苑旁	689	5537	225	39	106	
		合计	55504.31	78053.79	1591	1369	10190	

5. 项目人员配置表

序号	岗位名称	姓名	学历/专业	资质证书	从业年限	岗位职责	备注
1	业务主管	宋阳	本科	助理工程师	18 年	全面负责项目履约、人员调度、质量控制及与采购方的总体协调。	
2	园林专业技术人员	夏儒国	本科	中级风景园林证	15 年	提供园林养护专业技术支持，制定专项方案，解决现场技术问题。	
3	高空作业人员①	符传集	高中	特种作业操作证	20 年	负责行道树高空修剪、高大乔木修枝、高空安全隐患排查	
4	高空作业人员②	王美珊	专科	特种作业操作证	19 年	专职驾驶及负责 1 号高空作业车的日常检查、维护与安全操作。	
5	在岗绿化工人	冯培耘	专科	无	20 年	全面负责辖区内所有公园、游园及街头绿地的日常精细化养护工作组织与监督。	
6	在岗绿化工人	陈彩霞	高中	无	16 年	全面负责辖区内所有公园、游园及街头绿地的日常精细化养护工作组织与监督。	
7	在岗绿化工人	周学	专科	无	20 年	从事简单的手工除草、杂物清理等基础养护作业。	
8	在岗绿化工人	陈亚琼	初中	无	22 年	执行树木支撑、加固等安全防护作业。	
9	在岗绿化工人	星显兰	专科	无	20 年	负责苗木移植、假植等作业的辅助工作。	
10	在岗绿化工人	丁海波	初中	无	20 年	从事绿地内排水沟渠的疏通与维护工作。	
11	在岗绿化工人	丁海飞	初中	无	20 年	执行病虫害防治中的配药、喷药辅助工	

						作。	
12	在岗绿化工人	温海霞	初中	无	20 年	执行树木涂白、病虫害施药等专项技术养护工作。	
13	在岗绿化工人	许丽燕	初中	无	23 年	负责绿篱、模纹植物的定期修剪与形态保持。	
14	在岗绿化工人	丁海强	专科	无	23 年	负责草坪的修剪、滚压、切边等精细化养护工作。	
15	在岗绿化工人	丁志良	初中	无	25 年	执行花卉种植、更换及花坛的日常养护工作。	
16	在岗绿化工人	莫方亮	初中	无	21 年	负责绿地内的除草、松土等土壤管理作业。	
17	在岗绿化工人	杨元东	初中	无	22 年	从事枯枝落叶清扫、绿地保洁等环境卫生维护工作。	

6.项目车辆设备情况表

序号	设备/车辆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设备状态	用途	备注
1	洒水车（自有）	纵昂牌 CLT5180GPSEQ6	1	正常使用	绿化浇灌、路面降尘	
2	高空作业车（自有）	程力威牌 CLW5046JGLJ6	1	正常使用	乔木高空修剪维护	
3	垃圾转运车（自有）	旺龙威牌 WLW5250ZYSE	1	正常使用	清运绿化作业垃圾	
4	垃圾转运车（自有）	旺龙威牌 WLW5250ZYSE	1	正常使用	清运绿化作业垃圾	
5	垃圾转运车（自有）	龙帝牌 SLA5163ZYSDFL5	1	正常使用	清运绿化作业垃圾	
6	油锯（自有）	富世华牌 X-TORQ	6	正常使用	修剪粗大乔木枝干	
7	高空锯（自有）	小松牌 G26LS	4	正常使用	修剪乔木高处细枝	